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來文事由

廳長

字第

9078

號

文便函

送達

民政廳

別類

件附

縣長須知編輯綱目、業經分別咨註意見、請查核彙辦。

技 會 股 技 科 佐 辦
計 主 長 正 長 事
任 員 員 員 員 員
員 員 員 員 員

頃 啟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

文 施 建

字第

四 月 廿 五 日

月 日

月 日

月 日

月 日

四 月 廿 五 日

月 日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號

號

9078

便函

奉准

貴廳民二施10583號函送

縣長須知編輯綱目一稿

照綱目就主管事項分別註明意見擬還以

憑彙辦由茲將本廳意見分別註明，相應

檢還原件函請

查核彙辦。為荷。

此致

民政廳

附檢函

縣長須知編輯綱目一稿

廳啟

四廿五

向於工業系電政系項本群同三急原稿

貴科核省並為所

此致

路區科

吳其

第一科

第三科

代



本科王官事項
義經全註

物清

第二科
住
全通符

本科多意見極強

第三科
校各處聘

代
田
立

第
の
科

の

第

本志主卷之項業已答明村讀

第四種核答

今作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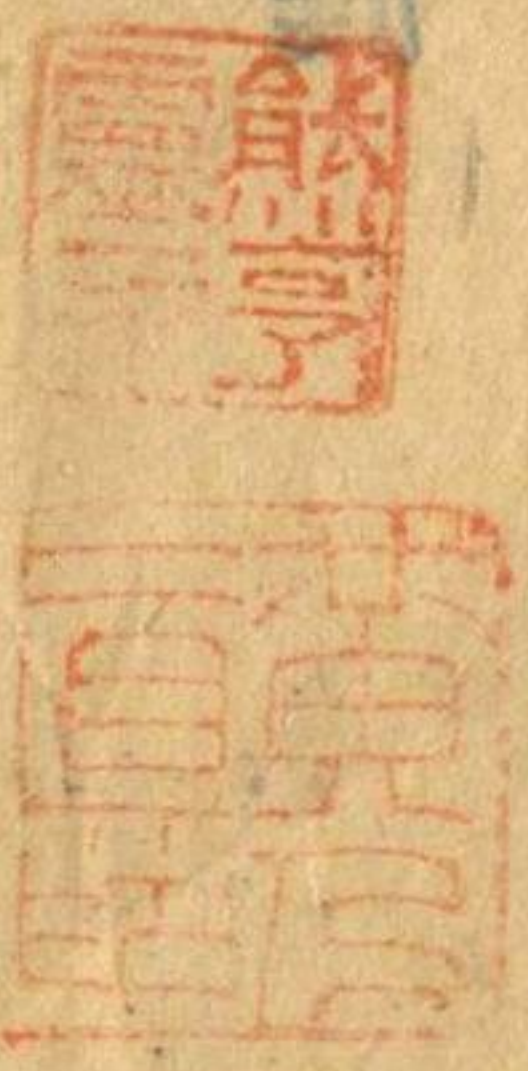
速呈

總務組

文書



中華民國廿年四月廿日 收到

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文電摘要

事	由	擬	辦	批	示	備	考
函請將縣長公民須知分別簽註意見於附 十日內擲還通廳為荷 件			請 查作要案二三四種及政科新主管事項 核各處為荷 				

二十 年

月

日

時 刻

案准

行政院縣政計劃委員會呈送縣長須知編輯綱目請按照
綱目所定提出意見於文到一月內見復等由相應抄同上
項綱目呈請

貴廳就主管事項分別簽註意見於十日內擲還過廳以憑
彙辦為荷！

此致

建設廳

附抄送縣長須知編輯綱目一份

啓 四月十六日

民三施

10583